

证券代码：002547

证券简称：*ST春兴

公告编号：2026-051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于2026年5月11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6年5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静女士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书面表决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2026年度审计费用共260万元（其中：财务审计费用205万元；内部控制审计费用55万元）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；

同意增补陆德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；在其经股东会选举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后，由其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。

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经营所需，同意聘任陆德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议案2、3的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